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UARONG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華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10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該等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1)中國華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建議債務處置、(ii)建議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供認購可換股優先股(包括供認購CPS換股股份)、(iii)建議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法定股本及(iv)建議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通函**」)；(2)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有關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3)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的澄清公告。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建議決議案(統稱「**該等決議案**」，且各自為一項「**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該等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受限於及待第3項特別決議案獲通過後，批准建議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法定股本，有關進一步詳情列載於通函。	2,526,463,932 (99.994443%)	140,400 (0.005557%)
2.	受限於及待第1項普通決議案及第3項特別決議案獲通過後，批准各三方契據、認購協議、償還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授予董事發行供認購可換股優先股及於行使供認購可換股優先股所附換股權後發行供認購CPS換股股份的特別授權，有關進一步詳情列載於通函。	2,526,463,932 (99.994443%)	140,400 (0.005557%)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3.	受限於及待第1項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後，批准建議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有關進一步詳情列載於通函附錄。	2,526,432,432 (99.994447%)	140,300 (0.005553%)

附註：該等決議案之全文已列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4,116,371,507股股份，即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該等決議案進行投票的股東的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在上市規則規限下放棄投票贊成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該等決議案，及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的該等決議案進行投票時，亦未受任何其他限制。

承董事會命
中國華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強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陳強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洪樑先生(首席營運官)

王濤先生

朱文花女士

張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錦連先生

周展女士

林長茂先生